

**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广元市公安局 广元市交通运输局
关于市城区陵宝二线断道施工交通管制的通告**

陵宝二线机场快速路连接段将实施断道施工,为保证道路交通安全畅通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,决定实施如下道路交通管制措施:

一、管制时间:
2019年4月25日0:00至2019年7月24日24:00

二、管制措施:
(一)禁止广元至宝轮往来方向的机动车辆从陵宝二线通行。除陵宝一线沿线运输、施工外,大型货车建议从国道108线通行;其它车辆须经陵宝一线或国道108线通行。

(二)陵宝二线原公交线路调整至陵宝一线,通行公交车须按照沿途公交站点停靠上下乘客。

三、管制要求:
断道施工期间,请过往车辆根据本通告规划好出行线路及时间,服从现场管理人员的指挥;违者,公安机关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特此通告

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广元市公安局
广元市交通运输局
2019年4月23日

关于选聘万源10KV电力通道(21号路段)勘察、设计施工图审查机构的公告

根据相关规定,我公司将公开选聘万源10KV电力通道(21号路段)勘察、设计施工图审查机构,欢迎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报名参加。

一、资格条件:
1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。
2、市政行业施工图审查二类资质及以上。
3、进入广元市在广从业施工图审查机构表名单。

二、计费标准:
按川发改价格[2011]323号规定的市政基础设施设计图审查费按投资额的1.6‰为收费标准相应下浮20%计取。

三、报名须知:
1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(盖鲜章);
2、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(盖鲜章);
3、授权委托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;
4、进入广元市在广从业施工图审查机构表名单的有效证明文件。

四、报名时间、地点:
即日起至2019年4月24日18点止。
报名地点:广元市投资控股(集团)有限公司工程部(万源新区国投大厦九楼)
联系人:曹先生
联系电话:0839-3265779

特此公告
广元市投资控股(集团)有限公司
2019年4月22日

**青川县自然资源局
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变更公告**

因故,现将我局于2019年4月18日对外发布的《青川县自然资源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》(青自然资挂告[2019]01号)挂牌出让公告中有关内容做如下变更:

1、申请人可于2019年4月18日至2019年5月7日(上午9:00-12:00,下午14:30-17:00)时,到青川县自然资源局获取挂牌出让文件。现更正为2019年4月23日至2019年5月13日(上午9:00-12:00,下午14:30-17:00)时。

2、申请人可于2019年4月18日9:00时至2019年5月7日17:00(上午9:00-12:00,下午14:30-17:00)时到青川县自然资源局提交书面申请。交纳竞买保证金到账的截止时间为2019年5月13日17:00时。

3、挂牌时间为2019年5月9日9:00至2019年5月20日17:00(上午9:00-12:00,下午14:30-17:00)时。现更正为2019年5月15日9:00至2019年5月27日17:00(上午9:00-12:00,下午14:30-17:00)时。

4、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,具备申请条件的,我局将在2019年5月8日12:00时前确认其竞买资格。2019年5月14日12:00时前确认其竞买资格。

公告其它事项不变,特此公告。
青川县自然资源局
2019年4月23日

解除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通知书的公告

四川省中贵贸易有限公司(原广元市中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):
2019年1月14日,我局在局门户网站向你公司发出通知书,根据《行政许可法》第69条第二款之规定及市中级人民法院《协助执行通知书》要求,报请市政府批准,决定解除与你公司(原广元市中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)签订的5108002012B03207号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(签署人黄欣),收回该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,并将通知书通过邮寄寄递你公司。截至目前,你公司未按通知办理解除合同,也未收到你公司意见回复。现依法再次公告解除与你公司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,收回该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,本通知自公告之日起满60日视为送达(联系电话:3264879)。

广元市自然资源局
2019年4月23日

征收土地出让金催告书

四川金坤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:
2019年1月20日,通过本局门户网站向你公司发出《责令限期缴纳土地出让价款决定书》,对你公司开发的广元南河办事处郑州路“金城·南岸”房地产项目超过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增加建筑面积1101.63㎡,决定征收土地出让金165.24万元,要求2019年3月20日前向广元市政务服务中心市自然资源局窗口缴纳(联系电话:3264879)。截至目前,你公司仍未缴纳土地出让金。根据《行政强制法》第五十四条的规定,催告书送达10日后仍未履行义务的,我局将根据《行政强制法》第五十三条的规定,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。

特此催告

广元市自然资源局
2019年4月23日

中标候选人公示

招标人	旺苍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
代理机构	四川宇虹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旺苍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退休支部活动中心及院内维修改造工程
中标候选人	第一名 四川荣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	第二名 四川旭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	第三名 广元市东恒建设有限公司

2019年4月23日

广元市隆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关于选聘东山半岛项目5、6号楼南侧永久性支护勘察单位的公告

广元市凤凰山棚户区安置房建设(东山半岛)项目,现以公开比选的方式选聘5、6号楼南侧永久性支护勘察单位。

一、资格条件: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及岩土工程勘察专业类甲级;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和服务质量,近三年没有违反职业道德和违法行为。

二、报名需提交的资料
企业营业执照(“三证合一”)、工程勘察专业类甲级资质(岩土工程)资质证书复印件;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(法人前来报名无需提供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)。以上资料须加盖公司鲜章,报名时须带上所提交复印件的原件(或原件扫描件)供查验。

三、报名时间:即日起至4月29日下午17:00止,地点在高金凤翠岚湾东山半岛售楼部,欢迎符合条件的勘察设计公司报名参加。

联系人:张毅
联系电话:13219909007

2019年4月23日

声明

四川元季商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510802MA67MWBXNM),自2018年9月14日成立以来没有雕刻公章,没有从事经营活动。本公司股东郑重承诺:如产生一切法律责任均由股东本人承担。

特此声明

四川元季商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
2019年4月23日



公益广告

人们常常将自己周围的环境当作一种免费的商品,任意地糟蹋而不知加以珍惜